

天津华电海晶 1000MW “盐光互补” 光伏 发电项目（升压站）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8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意见情况.....	9
4 补充公示情况	9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9
4.2 公示方式.....	9
4.2.1 网络.....	9
4.2.2 报纸.....	12
4.2.3 张贴.....	13
4.3 查阅情况.....	14
4.4 公众意见情况.....	14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6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14
7 其他	14

1 概述

按照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施行）和天津市政府58号令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公众参与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1）让公众了解、认可项目，从而提高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2）让公众了解工程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是协调工程建设与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

（3）让公众了解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措施，确认环保措施的合理性与可操作性；

（4）给受影响的公众发表意见的机会，让公众提出对项目的各种看法和要求，切实保护受影响公众的利益，利用公众的判断力提高环境决策的质量。

根据以上规定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对《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报告书》依法进行了公众参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委托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报告书编制工作，在确定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2021年10月10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示了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建设项目概况；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及途径。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示了本项目的相关信息，网址为：<http://www.tjbh.gov.cn/jz/contents/13310/267389.html>，公示截图如下。



图1 网上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网上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任何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对本项目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2022 年 1 月 8 日（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公开的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了本项目的相关信息，网址为：<http://www.tjhuanping.com/shownews.asp?ID=1643>，公示截图如下。

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admin 发布时间：2021/12/27 阅读：1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全本进行公开，以接受公众的监督。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概况

项目名称：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

建设单位：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西南部

建设内容：新建1座500kV升压站，采用一级升压方式，经3台500/35kV升压变（2×350MVA+1×300MVA）升压至500kV。项目使用面积4042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生活消防泵房、配电楼、500kV主变压器、500kVGIS、无功补偿设备、接地变电阻柜、危废间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建（构）筑物。

2、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2.1施工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生态环境

严禁施工人员、施工设备越界活动。为保护植被生态环境，项目施工材料及设备尽量分拆改用小型运输工具运输，物料集中堆存，不得随意堆放，有效控制占地面积，更好地保护原地貌，以减轻对植被生态系统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次序，动土工程尽量避开雨天。

施工期对生态系统具有一定的破坏作用，但作用范围较小，同时由于土方的回填和建筑物的建设，在小范围内改变了原有土地盐渍化问题；对土壤和植物的破坏具有暂时性，持续时间较短，施工期结束后提高原有地块的植被覆盖率，对原有的生态环境问题有一定的改善作用。

（2）声环境

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方法、工艺和设备，将噪声影响控制到最低限度；施工活动应集中在白天进行，无夜间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序，避免噪声影响。

升压站内单台声源设备影响噪声源强小于105dB时，最大影响范围半径不超过50m；打桩机噪声源强较大，当距离超过100m时可以满足GB12523-2011昼间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3）施工扬尘

在干燥天气条件下，应对施工道路及开挖作业面定期洒水，防止扬尘产生。通过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减少施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施工现场堆放砂、石等散体物料的，应当对物料裸露部分实施苫盖。散体物料堆放场应在远离敏感点的一侧布置，以减轻扬尘对其产生的影响。裸露场地应当洒水或采用密目网苫盖。

通过采取密闭苫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等措施可使扬尘减少50%~70%，使扬尘在20~50m范围内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³）。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场地不产生生活垃圾；施工现场产生建筑垃圾委托天津市当地建筑垃圾清运单位，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地点，妥善处理。

（5）地表水

对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在施工场地附近设置施工废水沉淀池，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排放；合理施工组织，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处理，委托专业公司定期清掏，避免污染环境。

施工车辆冲洗、物料冲洗废水将静置沉淀后上清液回用或用于洒水抑尘，有效的避免了施工生产废水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施工现场不设施工生活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2.2运行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电磁环境

合理设置变压器位置，控制设备连线离地面的最低高度；电气设备端子处设置有多环结构的均压环，主变低压侧进线采用封闭母线，同时选择合适的设备间连接方式及相应金具结构等一系列措施，有效控制建设项目运行期对电磁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500kV升压站投运后与安定500kV变电站进行类比，根据类比对象竣工验收监测资料，预测可知本工程运行后变电站厂界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均可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相应限值要求。

（2）声环境

主要声源为变压器、环保设备风机。变压器选用低噪声设备，升压站四周设有围墙，同时优化变压器布局，增加基础减振，降低变压器噪声；环保设备风机位于室内，且风量较小，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本项目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相应隔声、减振措施的情况下，四侧厂界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昼间55dB(A)，夜间45dB(A)。

（3）大气环境

本项目运行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DB12 644-2016《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标准限值（1.0mg/m³）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4) 地表水环境

升压站运行期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进入隔油池处理后，协议使用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用于厂区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5) 固体废物

废变压器油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由有资质单位统一收集处理。运行期升压站内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存放于垃圾袋内，由城管委统一清运处理；废锂电池与生活垃圾分类存放，交由锂电池收集单位进行收集处理。

(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物质是变压器油，变压器四周设有排油槽，与事故油坑相连，当发生事故时油排入事故油坑，油坑内的油经油水分离后，废油及含油污水及时由危险废物收集部门回收，严禁禁止变压器油的事故排放。在采取严格管理措施的情况下，变压器即使发生故障也能得到及时处置，其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3、环评报告书初步结论

本项目选址选线避开了城市规划区，避开了生态敏感区，在设计、施工、运行阶段，按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要求采取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来减缓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运行过程中按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要求，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使电磁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生态环境影响等符合国家有关环境法律法规、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沽街道石油新村三区90-7号一楼7号

联系人：胡经理

联系电话：18526736027

(2)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十一支路建福园3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2-88238362

E-mail：xinhaipingjia@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1) 网络查询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请点击本文附件进行查阅。

(2) 纸质版查询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全文，您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书信的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见“二”中内容。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和关注工程建设的公众。

征求意见主要事项：对工程选址的意见，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对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对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有关的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1) 网上填报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见本文附件。

(2) 来电、写信或者邮件形式：相关联系方式见“二”中内容。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事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2021年12月27日至2022年1月8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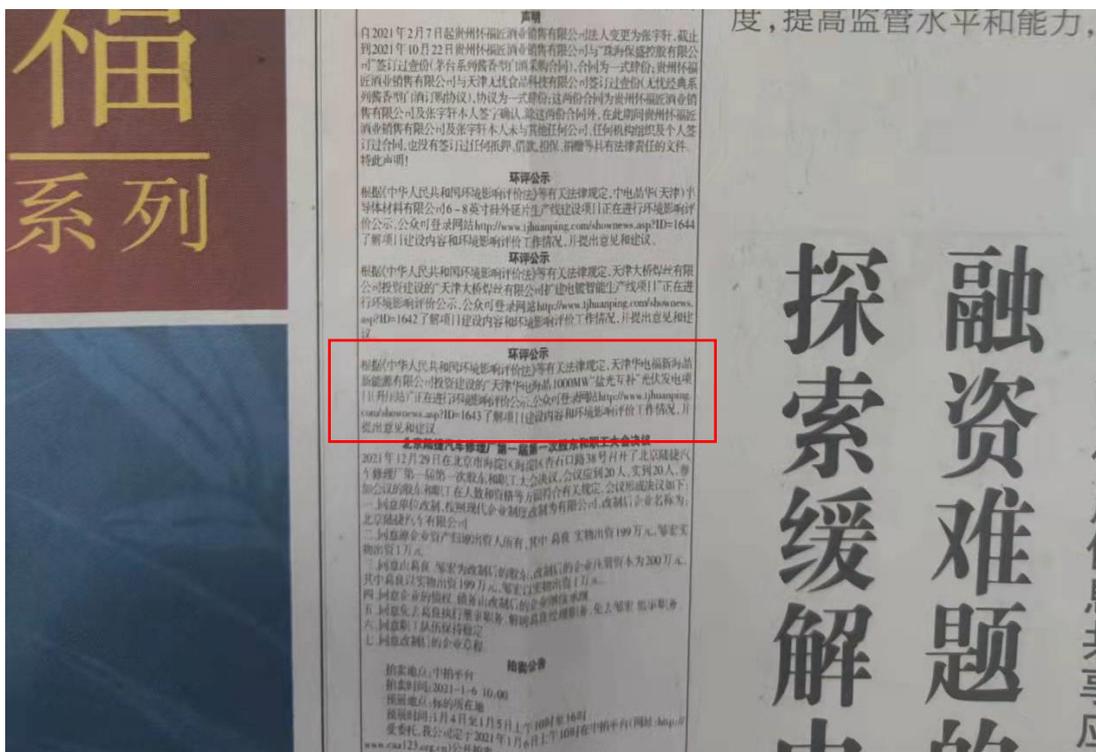
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报告书.pdf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图2 网上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委托环评编制单位于2021年12月27日至2022年1月8日期间，分别在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在《中华工商时报》进行了公示，报纸照片如下。





民营企业的责任和担当。

广大民营企业要充分认识“万企兴万村”重大意义，持续投身到全县“万企兴万村”行动中来，把握好乡村振兴的发展机遇，去开辟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实现直，成为助力乡村振兴的生力军，通来体现家国情怀。希望民营企业分发挥技术、资金、人才、资源等方面的力量，带动产业链、供应链、价化升级，推动群众持续稳定增收，发展，促进企业自身健康发展。具要发挥组织优势，主动服务，引导与乡村振兴，重点聚焦巩固拓展，为民营企业当好助手和参谋。要业解决后顾之忧，突出优势特色，为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作

“万企兴万村”行动，全县组织业、商(协)会参与，围绕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集体经济薄弱村等利益联结机制，形成村企融合、共

(吴明亮 姚进忠)

汽研将多家或广... 冻结、出或动产抵押等情形，有在... 行政强制、司法冻结、擅自以行政... 企业法人分支机构未办理注册... 决定在注册前需经批准；不... 记的其他情形

本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已丢失，申明作... 本企业投资人秦海波、林海... 如果违法失信，则由本企业投资人秦海波、林海...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并自愿接受相关行政... 部门的约束和惩戒。

联系人：秦海波
联系电话：18976313169

环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中... 电晶华(天津)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6-8英寸硅外延生产... 线建设项目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众可登录网站... 解项目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环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规定，... 天津大博得丝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天津大博得丝有限公... 司新建智慧生产改造项目”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 司可登录网站http://www.tjhuangping.com/shownews.asp?ID=1642... 解项目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环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规定，... 天津华电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天津华电福新... 1000MW光伏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正在进行环境影... 响评价公示，公众可登录网站http://www.tjhuangping.com/shownews.asp?ID=1643... 解项目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因本人2019年4月至2020年4月期间在平遥县以销售... 假冒“风湿酒”等“三无”产品，被平遥县人民法院以销售... 伪劣产品罪判处有期徒刑并罚金。本人对自己销售... 的伪劣产品深感后悔，并向社会公开道歉。恳请已在... 购买以上产品的消费者，将药品品... 致歉人：任培楠
2022年1月4日

道歉信
致广大人民群众：
我叫吴艳艳，董晓飞、王春霞，在2019年，未经他人同意，非法... 获取个人信息，侵害了不特定多数人的个人信息权益，导致... 多人不特定公司的个人信息被泄露，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 损害。为此，我们感到非常后悔，并且对自己的行为给社会... 造成的不良影响和事实，表示真诚的道歉。以后我一定学... 法、遵法、守法，在此向公众再道一声对不起！
吴艳艳 董晓飞 王春霞
2022年1月4日

寻养亲亲生父母公告
本人于2019年2月4日早上从左右在化州路口到一个女... 孩，当时幼孩放了红布褂一箱，还有一张纸上写着她的... 的出生年月体重信息。请女儿的亲生父母或监护人见... 与我联系。
联系人：谭超元 电话：15285825843

微信服务号公告
由河南森源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响水县2020年高...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工程，于2020年10月28日通过海...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竣工验收。现相关单位和人员在... 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公司... 材料款等... 予以结清。



图3 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北侧 124m 处）采用张贴公告方式进行公开（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张贴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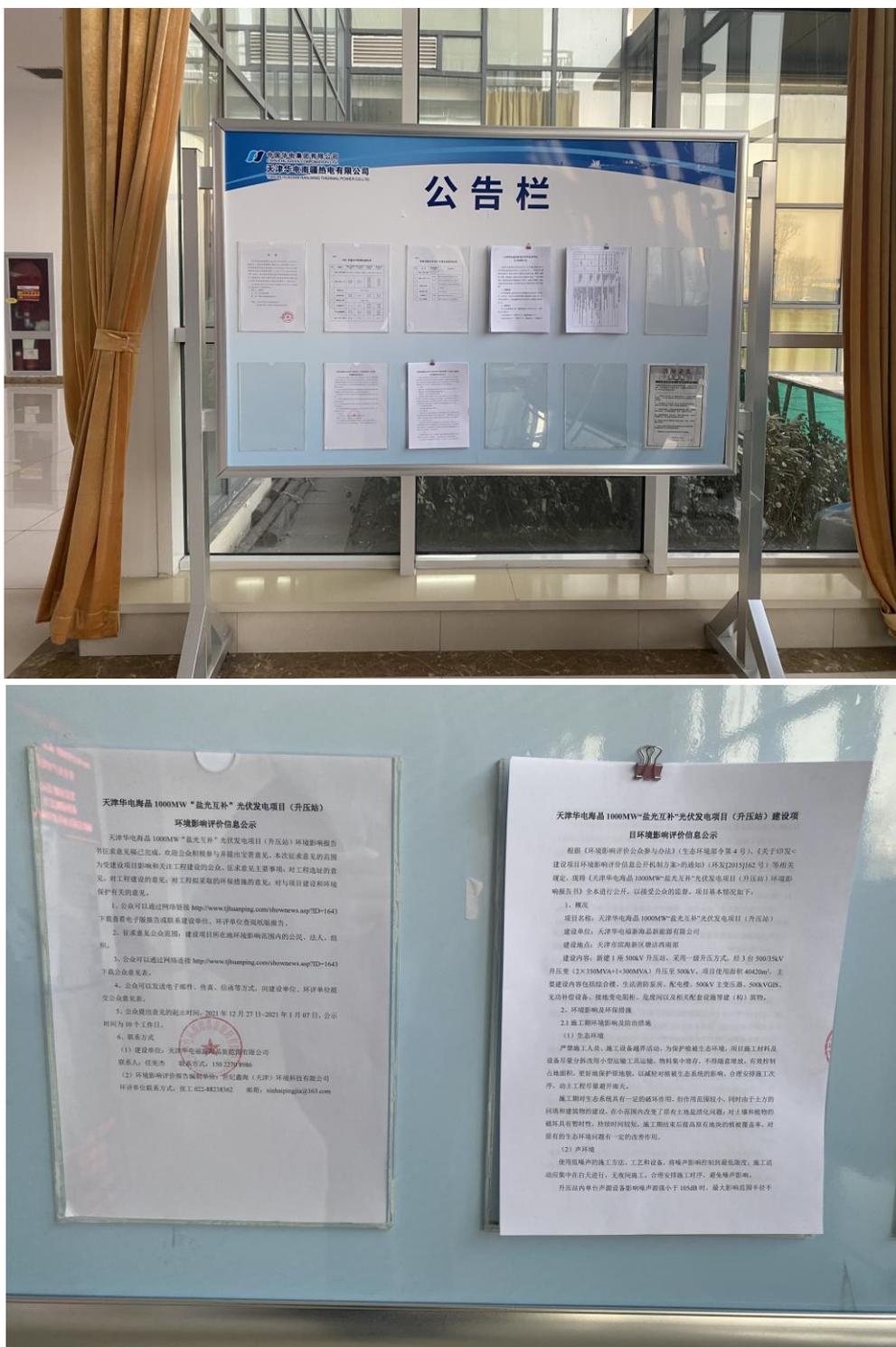


图 4 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第二次公示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及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公示，均是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和方式，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无论何种形式的公示均被公众方便、快捷有效的查阅。

3.4 公众意见情况

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两次报纸公示及其及张贴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任何反馈意见。

4 补充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对本项目进行了第三次信息补充公示，公示时间 2022 年 2 月 11 日~2022 年 2 月 25 日（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公开的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4.2 公示方式

4.2.1 网络

建设单位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示了本项目的相关信息，网址为：<http://www.tjbh.gov.cn/jz/contents/13310/267520.html>，公示截图如下。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沽街道办事处

政府信息公开

当前位置：大沽街> 政务公开 > 最新文件

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信息补充公示

发布日期：2022-02-11 13:47 来源：大沽街

字号：大 中 小 分享：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进行公开，以接受公众的监督。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概况

项目名称：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

建设单位：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西南部

建设内容：新建1座500kV升压站，采用一级升压方式，经3台500/35kV升压变（2×350MVA+1×300MVA）升压至500kV。项目使用面积4042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生活消防泵房、配电楼、500kV主变压器、500kV GIS、无功补偿设备、接地变电阻柜、危废间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建（构）筑物。

2、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2.1 施工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生态环境

严禁施工人员、施工设备越界活动。为保护植被生态环境，项目施工材料及设备尽量分拆改用小型运输工具运输，物料集中堆存，不得随意堆放，有效控制占地面积，更好地保护原地貌，以减轻对植被生态系统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次序，动土工程尽量避开雨天。

施工期对生态系统具有一定的破坏作用，但作用范围较小，同时由于土方的回填和建筑物的建设，在小范围内改变了原有土地盐渍化问题；对土壤和植物的破坏具有暂时性，持续时间较短，施工期结束后提高原有地块的植被覆盖率，对原有的生态环境问题有一定的改善作用。

（2）声环境

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方法、工艺和设备，将噪声影响控制到最低限度；施工活动应集中在白天进行，无夜间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序，避免噪声影响。

升压站内单台声源设备影响噪声源强小于105dB时，最大影响范围半径不超过50m；打桩机噪声源强较大，当距离超过100m时可以满足GB12523-2011昼间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3）施工扬尘

在干燥天气条件下，应对施工道路及开挖作业面定期洒水，防止扬尘产生。通过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减少施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施工现场堆放砂、石等散体物料的，应当对物料裸露部分实施苫盖。散体物料堆放场应在远离敏感点的一侧布置，以减轻扬尘对其产生的影响。裸露场地应当洒水或采用密目网苫盖。

通过采取密闭苫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等措施可使扬尘减少50%~70%，使扬尘在20~50m范围内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³）。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场地不产生生活垃圾；施工现场产生建筑垃圾委托天津市当地建筑垃圾清运单位，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地点，妥善处理。

（5）地表水

对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在施工场地附近设置施工废水沉淀池，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排放；合理施工组织，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处理，委托专业公司定期清掏，避免污染环境。

施工车辆冲洗、物料冲洗废水将静置沉淀后上清液回用或用于洒水抑尘，有效的避免了施工生产废水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施工现场不设施工生活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2.2 运行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 电磁环境

合理设置变压器位置，控制设备连线离地面的最低高度；电气设备端子处设置有多环结构的均压环，主变低压侧进线采用封闭母线，同时选择合适的设备间连接方式及相应金具结构等一系列措施，有效控制建设项目运行期对电磁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500kV升压站投运后与安定500kV变电站进行类比，根据类比对象竣工验收监测资料，预测可知本工程运行后变电站厂界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均可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相应限值要求。

(2) 声环境

主要声源为变压器、环保设备风机。变压器选用低噪声设备，升压站四周设有围墙，同时优化变压器布局，增加基础减振，降低变压器噪声；环保设备风机位于室内，且风量较小，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本项目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相应隔声、减振措施的情况下，四侧厂界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昼间55dB(A)，夜间45dB(A)。

(3) 大气环境

本项目运行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食堂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DB12/644-2016《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标准限值（ $1.0\text{mg}/\text{m}^3$ ）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4) 地表水环境

升压站运行期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进入隔油池处理后，协议使用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用于厂区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5) 固体废物

废变压器油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由有资质单位统一收集处理。运行期升压站内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存放于垃圾袋内，由城管委统一清运处理；废锂电池与生活垃圾分类存放，交由锂电池收集单位进行收集处理。

(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物质是变压器油，变压器四周设有排油槽，与事故油坑相连，当发生事故时油排入事故油坑，油坑内的油经油水分离后，废油及含油污水及时由危险废物收集部门回收，严格禁止变压器油的事故排放。在采取严格管理措施的情况下，变压器即使发生故障也能得到及时处置，其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3、环评报告书初步结论

本项目选址选线避让了城市规划区，避让了生态敏感区，在设计、施工、运行阶段，按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要求采取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来减缓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运行过程中按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要求，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使电磁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生态环境影响等符合国家有关环境法律法规、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道石油新村三区90-7号一楼7号

联系人：任工

联系电话：15022708986

(2)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华十一支路建福园3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2-88238362

E-mail：xinhaipingjia@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1) 网络查询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请点击本文附件进行查阅。

(2) 纸质版查询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全文，您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书信的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见“二”中内容。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为受建设项目影响和关注工程建设的公众。

征求意见主要事项：对工程选址的意见，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对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对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有关的信息。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1) 网上填报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见本文附件。

(2) 来电、写信或者邮件形式；相关联系方式见“二”中内容。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25日止。

附件： 1115591256.pdf

附件： 11155927734.pdf

图5 网上公众参与第三次信息补充公示截图

4.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2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25日期间，分别在2022年2月14日、2022年2月18日在《每日新报》进行了公示，报纸照片如下。



今日看点

10号线一期力争年内开通 02版
 未来两天气温持续偏低 04版
 广电总局再颁“限薪令” 07版

环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天津华电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天津华电福新1000MW‘蓝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公众可登录网站 <http://www.djzj.gov.cn/gz/content/13310267520.html> 了解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遗失★公告

★天津市河西区宝友快餐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120003043173，声明作废。

★天津市河西区刘子美食品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1200030136062，特此声明。

公告

自2020年6月底，麦德龙超市贵成我司，登记快贩洗车间拖欠顾客储值卡退费问题，经多方协商对该问题促进解决方案，登记截止日期为2021年9月底超出以上时限者，我司不予承担任何责任。特此公告，聚沙圆洗车坊

环评公示

(天津裕日博同隆金属有限公司年表面处理金属零部件300万件项目)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可点天津绿科环境科技有

关于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天任佳鑫物业服务中心公开对社会开放小区智能化电子杆停车收费信息公告

全村收费区域：任河里；仁居佳园；仁居鑫园；天任北里；任宝南北里；四季停车场；佳鑫路停车场及天任佳鑫停车场等。实行24小时电子杆智能化停车收费，进入本小区2小时内停放不收费，每超过一小时收费1元，不足1小时按1小时收取。地库车使用费，敬请向社会征求意见。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天任佳鑫物业服务中心 2022年2月11日

公告

刘白桦于2022年1月30日死亡，其生前立有公证遗嘱（遗嘱），公证书编号(2017)津河西证字第10504号。遗嘱受益人赵春立申请办理继承公证，现公告通知刘白桦的其他法定继承人及其他相关权利人，如对上述遗嘱有异议或有其他新的有效遗嘱，请于本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到天津市河西公证处主张权

减资公告

天津辰星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减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MA078KQG81，拟将注册资本由5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

华成国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申请减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553444920R，拟将注册资本由9981.9万元人民币减少至100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公告

坐落于天津市河西区小海地(江里19)门牌、203居室、203-204厅、204居室、204-1厨房、204-2厕所房屋编号：0539010919003150)公有住房原承租人刘淑云死亡，现其儿媳徐秋洁向中请房屋租过户。如有异议，请自公告

公告

喜宴汇停车场位于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津滨路旁(原天津泰科诺尔毛纺织有限公司院内)，于2022年3月1日面向社会开放收费，收费标准为：小型车辆6时至20时，半小时以内免费。半小时至1小时收费4元，超出1小时后每半小时加收2元，以此类推。20时至次日6时，每小时2元，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费。大型车辆加倍收费。

公告

杨永祥于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死亡，其生前立有公证遗嘱，公证书编号(2002)津河西证字第2364号。遗嘱受益人杨殿玲、杨三玲、杨金玲申请办理继承公证，现公告通知杨永祥的其他法定继承人及其他相关权利人如对本遗嘱有异议，请于本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天津市河西公证处主张权利，逾期视



图6 报纸公示截图

4.2.3 张贴

建设单位在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北侧 124m 处）采用张贴公告方式进行公开（2022 年 2 月 1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期间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张贴照片如下。



图7 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公示照片

4.3 查阅情况

第三次补充公示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及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公示，均是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和方式，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无论何种形式的公示均被公众方便、快捷有效的查阅。

4.4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三次网上公示期间、两次报纸公示及其及张贴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任何反馈意见。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6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进行第一次网上公示期间、第二次公示期间、补充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公众的反馈，没有公众反对本项目的建设。

7 其他

无。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天津华电海晶1000MW“盐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天津华电福新海晶新能源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2年2月21日